輔英科技大學承攬商密閉空間危險作業申請單

申請日期:	年	月	日						
申請作業廠商:									
申請作業區域:									
申請作業日期:									
O ₂ 濃度: 注意事項: 1.施工前,已關閉所 2.監工或工安人員實			及化學品管路。	CH ₄ 、O	СО及 Н	₹ ₂ S 等氣	〔體濃度	E 測定均	J達容許範
圍。 3.施工人員需佩帶必要之防護裝備,且有適當人員在外監護。 4.有足夠防護具及救援設施,供守望者發現進入者有危險時救援使用。 5.總務處營繕組通報電話: 07-7811151-2340。									
廠 商 負 責 人:			電	話:					
廠商現場負責人:			電	話:					
使用單位負責人(請	購單	位):	電	話:					
受理申請人(承辦單	旦位):	電电	話:					
核發單位戳章(執行監	監督單	星位):							

※本告知單一式兩份,一份送環安衛中心存查,一份請權責單位存查。

保存年限:三年

編 號:1700-3-01-1000